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捷顺科技”)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顺易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易通”)主要从事智慧停车的运营及车生活的服务。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变更事项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停车场规划、设计;经营广告业务;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查;汽车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7、股权结构: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增资金额, 增资金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Rows include 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and 合计.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8、增资前，顺易通为公司合并报表全资子公司，顺易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297,045.41 126,338,519.38
负债总额 117,107.37 25,229,506.39
净资产 19,179,938.04 101,108,922.99
项目 2016年度(经审计) 2017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0.00 20,010,185.31
净利润 0.00 1,928,988.91

四、交易主要内容
作为增资的对价，上海云鑫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投资顺易通，其中人民币2,500万元作为增资溢价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17,500万元作为增资溢价计入资本公积金。

五、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智慧停车业务是公司的重要发展方向，顺易通作为公司智慧停车运营的主体。本次增资引入上海云鑫作为战略投资者，将集合双方优势加快推进智慧停车运营业务的拓展。顺易通将在扎根停车服务的基础上，强化智慧停车运营、车生活服务的能力，打造“停车+X”生态化平台，成为国内智慧停车运营的领先品牌。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顺易通股份比例将由100%减至80%，有助于完善顺易通的公司治理结构及优化顺易通的股权结构。顺易通将由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不影响公司对其的控股权，其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
本次增资已经交易各方进行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但若交易各方未能按照约定及时履行相应权利义务，将可能对本次增资带来无法实施的的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各方将在智慧停车业务方面进行合作，可能存在合作未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就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代码:捷顺科技，股票代码:002609)将于2018年2月14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2018年2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临时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商讨。近日，公司及顺易通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签订了《增资协议》，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2018年2月14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知，获悉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Rows include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nd 合计.

2、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上质押股份并无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之情况。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87,552,4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48%。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321A0020号)，经审计的2016年度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达货运”)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为115,307.09万元，高于2016年度业绩承诺金额113,039万元，完成率102.01%。

确保其可按时依约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并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7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etc.

注:1、本公告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2、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得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共计转增202,729,014股。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对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重新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公司业绩预告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2,459.88万元，比去年同期的734,971.54万元同比增长36.39%;实现营业利润223,750.56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61,703.59万元同比增长38.37%;实现利润总额217,754.53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58,010.90万元同比增长38.29%。

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业务量稳步提升。一方面，依托国家宏观政策支持，电子商务纵深发展等因素，我国快递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另一方面，公司秉持“及时响应、拓市场、建标准、创品牌”的经营理念，精神驱动快速核心主业，着力信息化建设和精益管理，不断提升快速服务能力，共同促进了公司业务量保持健康、稳定、合理的快速增长。
2、公司财务状况说明
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43,078.03万元，比年初670,934.01万元同比增长40.56%，本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22,619.77万元，比年初373,308.90万元同比增长40.00%。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30日、2018年1月26日及2018年1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且已于2018年1月2日、2018年1月25日及2018年1月29日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统计表

Large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审议事项, 股份类别, 有表决权股数, 股数, 占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赞成, 占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反对, 占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弃权, 占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2月13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8年2月13日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18年2月12日15:00—2018年2月13日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本次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尹同远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于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936,405,467股，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5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40,767,5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3.09%。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23,723,9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1%。
(2)通过网络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7,043,5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
概没有赋予持有人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只可于会上表决反对决议议案的公司股份。
其:
1、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股东(代理人)57人,代表股份314,819,368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28.28%。
2、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东出席情况:
B股股东(代理人)92人,代表股份186,614,423股,占公司B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39.63%。
3、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出席情况:
H股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39,342,778股,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39.5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核数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七项特别议案(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和四项普通决议议案(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中，关联股东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晨鸣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对议案8回避表决。详细表决情况请见本公告后所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统计表》，内容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占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Rows include 特别决议议案五项 and 普通决议议案二项.

普通决议议案二项
6、审议通过了关于寿光晨鸣建设差别化粘胶纤维及配套化学品项目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寿光晨鸣建设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
特别决议议案二项(新增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广东德殿所持鸿泰地产30%股权及广东德殿对鸿泰地产债权债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相关下属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普通决议议案二项(新增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北京晨鸣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武汉晨鸣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公司委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会议点票的监察员。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石鑫、周雷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